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23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峰、俞越蕾、王学勇、林国强已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金额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9,700	1	销售与采购相抵

联 人 采 购 商 或 接 受 劳 务					后按净额列报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及 劳务		2	
	新昌县捷成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	500	510	
	嵊州市莫拉克纸业业有限公司	商品	200	191	
	浙江进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 劳务	51	57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 劳务	5	5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1,600	485	改向其他供应商 采购车加工件
小计			12,056	1,251	
向 关 联 出 售 商 或 提 供 劳 务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36,000	20,938	销售与采购相抵 后按净额列报
	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	100	78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水电	3	3	
	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200	149	
	新昌县捷成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		3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200	1,146	
小计			37,503	22,317	
向 关 联 人 出 租 资 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	15	15	
	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2	11	
	小计			27	26
向 关 联 人 租 入 资 产	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职工宿 舍	25	25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设备	30	3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库房	7	5	
	小计			62	60
向 关 联 方 采 购 资 产	浙江进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 备	82	88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 备	600	190	采购设备计划调 整
	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专用设 备		482	采购设备计划调 整
	小计			682	760
合计			48,330	24,414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新昌县捷成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00[注]	0.45	102	0.43
	嵊州市莫拉克纸业业有限公司	商品	200	0.18	32	0.14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及劳务	5	0.01	0	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	700	0.64	121	0.52
	小计		1,405	1.28	255	1.09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商品	20,650	11.47	1,949	5.16
	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	80	0.04	27	0.07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水电	3	0.01	0	0
	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	150	0.08	0	0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	1,500	0.83	348	0.92
小计		22,383	12.44	2,324	6.15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厂房	15	57.69	0	0
	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1	42.31	0	0
	小计		26	100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职工宿舍	65	68.42	24	36.92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设备	30	31.58	0	0
	小计		95	100	24	36.92
向关联方采购资产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400	3.33	0	0
	小计		400	3.33	0	0
合计			24,309	/	2,603	

注：2020年拟采用双经销方式委托新昌县捷成机械有限公司加工，按收入与采购抵消后列报。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新昌县捷成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成机械”）

企业性质：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住所：新昌县城关镇城东新区

法定代表人：俞凌平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机械配件、轴承及轴承配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捷成机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 嵊州市莫拉克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莫拉克纸业”)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达成路 78 号 B 幢

法定代表人：张志明

注册资本：1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加工、销售:纸箱;批发、零售:纸张。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莫拉克纸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 浙江江辰智能化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辰智能”)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经环东路 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勇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智能化通用设备及配件、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产品；汽车零部件专用设备、航空零部件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辰智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442,231.6657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危险化学品、3 类易燃液体、4 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5 类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6 类第 1 项毒害品(不含剧毒品,不含农药)、8 类腐蚀品(所有类项不得储存)的批发;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产品及副产品的销售;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钢铁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废旧金属、物资的回收利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林国强担任南钢股份副总经理，南钢股份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五)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环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祝瑞荣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焦炭、焦粉、兰炭、矿石、熔剂、合金、废钢、备件、电极、耐火材料、金属材料、日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环宇是南京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是公司关联法人。

(六) 合肥金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金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245 号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2,315.858913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机电产品、建筑材料、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合肥金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七）浙江新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春咨询”）

企业性质：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新昌县城关镇南门外 100 号

法定代表人：俞继平

注册资本：1,857.73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新春咨询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八）嵊州市恒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恒鹰”）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经环东路 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勇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动力设备及配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机械配件、精密机械零部件、泵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副董事长王学勇担任嵊州恒鹰法定代表人，嵊州恒鹰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九）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股份”）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赵勇

注册资本：461,624.422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零配件、通信设备、照明设备、家居产品、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电子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电池系列产品、电子医疗产品、电力设备、机械设备、制冷设备及配件、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文化及办公用机械、文教体育用品、厨柜及燃气具的制造、销售和维修，房屋及设备租赁，包装产品及技术服务，公路运输，仓储及装卸搬运，集成电路与软件开发及销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及国家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信息技术服务，财务咨询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有色金属、钢材、塑料、包装材料、机电设备、贵金属、汽车零配件、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及相关进出口业务，电信业务代办，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无人机、无人机系统研发及设计、无人机技术推广、转让及技术咨询服务、无人机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虹股份系四川长虹制冷部件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将长虹股份作为关联方进行披露。

（十）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有限”）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绵阳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法定代表人：吴定刚

注册资本：8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家用电器、制冷、空调设备、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水（地）源热泵机组及相关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和服务，设备租赁，零配件对外加工，金属材料（不含金银）销售，房屋租赁、仓储管理（不含危化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虹有限系长虹股份控股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以上各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洲新春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